# 经济学院2023年工程管理硕士研究生（非全日制）招生调剂复试录取实施细则及时间安排

发布时间：2023-04-07      点击数量:1078

经济学院2023年工程管理硕士（非全日制）调剂复试考生：

根据《吉林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办法》，《吉林大学硕士研究生调剂录取工作流程》，《经济学院2023年工程管理硕士（非全日制）专业研究生招生调剂录取工作办法》要求，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特制定经济学院2023年工程管理硕士（非全日制）专业研究生招生调剂复试录取工作细则，具体安排如下：

一、参加调剂复试考生名单（详见附件）。

二、调剂复试组织工作及方式

学院招生调剂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调剂复试、录取工作；学院招生资格审查小组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查；按参加调剂复试考生人数组成调剂复试小组，每个调剂复试小组由5人组成；学院监督检查小组对调剂复试录取的工作程序、保密规定、信息公开公示和工作人员的廉洁廉政等进行监督检查；有直系亲属参加调剂复试的教师，要主动采取回避制度；参加调剂复试的教师不得给予考生辅导或提供任何与调剂复试有关的资料；调剂复试试题及答案在启用前均系国家机密材料。

2023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工作采用线下调剂复试方式。

三、资格审核

时间：2023年4月9日（周日）8:00-8:45，请考生提前十分钟到达。

地点：吉林大学前卫校区第三教学楼四阶

审核内容：

1.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过期、临时证件无效）。原件查验，复印件留存。

2.往届毕业考生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及复印件一份。原件查验，复印件留存。

3.考生亲笔签字的《吉林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见附件）。

四、调剂复试时间和地点

笔试：

1.笔试时间：2023年4月9日（周日）上午8:45—12:00

2.笔试地点：吉林大学前卫校区第三教学楼四阶

3.要求：考生携带本人身份证、碳素笔、政治参考书目参加笔试

4.笔试具体内容：政治笔试（8:45-10:15），管理类案例分析笔试（10:30-12:00）

（1）政治笔试为开卷作答，时长90分钟。考生自备材料，不允许携带使用电子设备。政治笔试参考范围为：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党的十八大以来重要文件，以及当前国内外焦点问题。参考书目：《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高等教育出版社2023年版；《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高等教育出版社2023年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基本问题》，人民出版社2020年版。

（2）管理类案例分析笔试为闭卷作答，时长90分钟。参考书目：周三多、陈传明等编著：《管理学——原理与方法》（第七版），复旦大学出版社。

面试：

1.面试时间：2023年4月9日（周日）下午13:00—16:30；请考生提前十分钟到达。

2.地点：吉林大学前卫校区东荣大厦A区A100,A106,A112；（详见考场门口张贴的名单）

3.要求：考生携带身份证，穿戴整洁。

4.面试具体内容：

（1）外语能力测试主要考核考生外语会话的准确性、连贯性和总体性等，每位考生须准备不超过3分钟的外语自述（英、日、俄语种按照初试时报考语种进行准备），然后考生从外语能力测试题库中随机抽取1道题签，考生用外语作答。

（2）综合素质能力测试主要考核考生的政治素质、人文素养、语言表达能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以及应用所学专业知识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每位考生从综合素质能力测试题库中随机抽取1道题签进行作答。

考生按照张贴的名单顺序进行综合面试和外语测试。

以上考核内容中，随机抽取题签办法：由学院命题小组专家根据考核内容，以题库形式提供充足的题签，并对题签进行编号。调剂复试时，学生现场口述编号，负责题签教师打开相应序号的题目给考生和调剂复试教师。经考生清晰阅读，确认后进行回答，使用后的题签在题库中作废。

（四）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取消调剂复试资格和录取资格。

资格审核不合格者，材料造假或不符合要求者。毕业证、学位证、第二代身份证及调剂复试表上照片不符，不符合报考年限者；未参加资格审核或调剂复试者；与《吉林大学招收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及专业目录》所要求的条件不相符者。

五、调剂复试内容、流程及评分标准

（一）在调剂复试前向考生公布调剂复试基本要求及细则。

（二）调剂复试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形式，满分300分。外语能力测试60分；政治知识测试100分；管理类案例分析测试100分；综合素质能力测试40分。

（三）调剂复试的笔试和面试分别设定及格线，外语能力测试为36分，政治知识测试为60分，管理类案例分析测试为60分，综合素质能力测试为24分，任何一科没有达到及格线的考生不予录取。

六、调剂复试成绩及录取工作：

（一）按考生总成绩排序，根据名额由高到低依序录取。公式为：

总成绩=（初试成绩/3\*60%）+（调剂复试成绩/3\*40%）

（二）调剂复试后，将在学院网站公布总成绩及录取名单，考生应按学校要求应及时进行政审和体检，具体时间、办法待定，审查不合格者取消录取资格。领取录取通知书时间另行通知。

七、考试纪律

为保证调剂复试工作的公平、公正及严肃性，如发现考生在调剂复试中有违纪现象取消录取资格。

八、监督及复议

1.实行责任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权责明晰，逐级落实。

2.实行监督制度和巡视制度。监督小组对考试工作进行全面、有效的监督，选派专人到调剂复试教室进行监察。

3.实行信息公开制度。考试工作办法及考试结果及时在学院网站上公布。

4.实行复议制度。考生如对考试过程及结果提出质疑，应在公示期内向监督小组提出投诉、申诉，对投诉和申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由监督小组做出处理意见，经领导小组批准后，上报学校。

学院监督小组、纪委书记信访邮箱：shaolin@jlu.edu.cn

电话：0431-85168306。

九、本细则及未尽事宜由吉林大学经济学院负责解释。如遇突发情况，导致调剂复试工作变动，我院将第一时间在本网站发布，请各位考生随时浏览本网站，并以最新发布通知为准。

十、请拟录取考生经常浏览经济学院网站，所有信息均在网站公布，恕不另行通知。未按通知要求参加调剂复试、入学报到的考生取消录取资格。

提醒广大考生，经济学院及本单位人员不举办、不参与任何形式的考研辅导班！

吉林大学经济学院

2023年4月7日